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4724)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路 7 巷 2 號 7 樓  
電 話：(02)8978-7777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0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7 ~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9 ~ 50	
(十四)	部門資訊	50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3001433 號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宣捷幹細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5,941 仟元及新台幣 13,401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72 仟元及新台幣 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0%；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

~4~

為新台幣(4,283)仟元及新台幣(2,566)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6%及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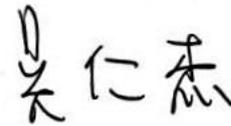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宣捷幹細胞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仁杰

會計師



林雅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48565號

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061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8 月 1 0 日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6月30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1,562	8	\$ 85,159	10	\$ 128,323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08,000	14	122,700	14	113,700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34,040	17	151,798	18	147,050	17
130X	存貨		8,464	1	8,446	1	6,307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六)	28,989	4	24,134	3	22,73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5	-	660	-	133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41,410</u>	<u>44</u>	<u>392,897</u>	<u>46</u>	<u>418,248</u>	<u>47</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5,138	2	20,342	3	24,89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572	1	4,875	1	13,40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32,747	17	133,247	16	136,335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6,437	5	44,945	5	48,876	6
1780	無形資產		4,294	-	10,220	1	80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七及八	236,872	31	239,799	28	244,208	28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30,060</u>	<u>56</u>	<u>453,428</u>	<u>54</u>	<u>468,515</u>	<u>5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771,470</u>	<u>100</u>	<u>\$ 846,325</u>	<u>100</u>	<u>\$ 886,763</u>	<u>100</u>

(續次頁)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6月30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16,507	2	\$ 14,760	2	\$ 12,238	1
2170	應付帳款		7,196	1	7,599	1	4,51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58,850	7	63,999	8	53,056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1,221	3	21,583	2	20,04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47	-	1,125	-	1,170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05,121</u>	<u>13</u>	<u>109,066</u>	<u>13</u>	<u>91,018</u>	<u>10</u>
<b>非流動負債</b>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229,489	30	224,928	26	222,106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3	-	654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029	2	24,250	3	29,668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13,509	2	13,634	2	14,237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59,520</u>	<u>34</u>	<u>263,466</u>	<u>31</u>	<u>266,011</u>	<u>30</u>
2XXX	<b>負債總計</b>		<u>364,641</u>	<u>47</u>	<u>372,532</u>	<u>44</u>	<u>357,029</u>	<u>40</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627,764	82	627,764	74	627,764	71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	-	203,243	24	203,231	23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50	待彌補虧損		( 206,645)	( 27)	( 350,093)	( 41)	( 298,530)	( 3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4,915)	( 2)	( 9,711)	( 1)	( 2,731)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406,204</u>	<u>53</u>	<u>471,203</u>	<u>56</u>	<u>529,734</u>	<u>60</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625</u>	<u>-</u>	<u>2,590</u>	<u>-</u>	<u>-</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406,829</u>	<u>53</u>	<u>473,793</u>	<u>56</u>	<u>529,734</u>	<u>60</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771,470</u>	<u>100</u>	<u>\$ 846,325</u>	<u>100</u>	<u>\$ 886,76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宣昶有



經理人：吳世揚



會計主管：陳玉霞



宣捷幹細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03,062	100	\$ 78,6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七)(十八)	(43,477)	(42)	(35,673)	(46)		
5900 營業毛利		59,585	58	42,995	54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6,815)	(55)	(48,132)	(61)		
6200 管理費用		(41,959)	(41)	(33,857)	(4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50)	(15)	(13,545)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3,299)	(3)	1,02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723)	(114)	(94,508)	(120)		
6900 營業損失		(58,138)	(56)	(51,513)	(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077	1	455	1		
7010 其他收入		1,695	2	3,378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852)	(6)	19	-		
7050 財務成本		(400)	(1)	(46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03)	-	(2,56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83)	(4)	782	1		
7900 稅前淨損		(61,921)	(60)	(50,731)	(65)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九)	161	-	-	-		
8200 本期淨損		(\$ 61,760)	(60)	(\$ 50,731)	(6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 5,204)	(5)	(\$ 4,848)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204)	(5)	(\$ 4,848)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964)	(65)	(\$ 55,579)	(71)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795)	(58)	(\$ 50,731)	(65)		
8620 非控制權益		(1,965)	(2)	-	-		
		(\$ 61,760)	(60)	(\$ 50,731)	(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4,999)	(63)	(\$ 55,579)	(71)		
8720 非控制權益		(1,965)	(2)	-	-		
		(\$ 66,964)	(65)	(\$ 55,579)	(71)		
每股虧損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95)		(\$ 0.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宣昶有



經理人：吳世揚



會計主管：陳玉霞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	資本公積-按持	資本公積-員工	資本公積-已失	資本公積-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附註	普通股股本	溢價	企業權益變動	認股權	效員工認股權					
<b>111 年度</b>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7,764	\$ 200,725	\$ 521	\$ 97	\$ 2,400	(\$ 247,578)	\$ 2,117	\$ 586,046	\$ -	\$ 586,046
本期淨損	-	-	-	-	-	( 50,731)	-	( 50,731)	-	( 50,7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 4,848)	( 4,848)	-	( 4,8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0,731)	( 4,848)	( 55,579)	-	( 55,579)
股份基礎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9	-	-	-	9	-	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五)	-	( 521)	-	-	( 221)	-	( 742)	-	( 742)
11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627,764	\$ 200,725	\$ -	\$ 106	\$ 2,400	(\$ 298,530)	(\$ 2,731)	\$ 529,734	\$ -	\$ 529,734
<b>112 年度</b>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7,764	\$ 200,725	\$ -	\$ -	\$ 2,518	(\$ 350,093)	(\$ 9,711)	\$ 471,203	\$ 2,590	\$ 473,793
本期淨損	-	-	-	-	-	( 59,795)	-	( 59,795)	( 1,965)	( 61,7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 5,204)	( 5,204)	-	( 5,2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9,795)	( 5,204)	( 64,999)	( 1,965)	( 66,964)
111 年度盈虧撥補：	六(十四)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00,725)	-	-	( 2,518)	203,243	-	-	-	-
11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627,764	\$ -	\$ -	\$ -	\$ -	(\$ 206,645)	(\$ 14,915)	\$ 406,204	\$ 625	\$ 406,8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宣昶有



經理人：吳世揚



會計主管：陳玉霞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61,921)	(\$ 50,7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十七) 16,904	15,198
攤銷費用	六(十七) 1,137	377
利息費用	400	46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十二(二) 3,299	( 1,026)
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5,666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	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03	2,566
利息收入	( 1,077)	( 455)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六(十) ( 176)	( 176)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 ( 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4,578	( 303)
存貨	( 18)	( 2,703)
預付款項	( 5,072)	( 2,869)
其他流動資產	( 276)	1,605
長期應收款項	12,289	21,6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	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747	( 727)
應付帳款	( 403)	( 238)
其他應付款	( 4,671)	( 5,431)
其他流動負債	222	201
合約負債-非流動	4,561	5,9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	( 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2,432)	( 16,687)
收取之利息	1,076	455
支付之利息	( 400)	( 4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756)	( 16,698)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 4,792)	( 2,017)
取得無形資產	( 877)	( 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9,476)	( 15,6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4,700	( 19,6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45)	( 37,330)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六(二十三) 26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三) ( 11,422)	( 9,8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396)	( 9,8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23,597)	( 63,8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85,159	192,1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1,562	\$ 128,3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宣昶有



經理人：吳世揚



會計主管：陳玉霞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二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2 月核准設立，原名為大展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4 年 7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撤銷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02 年 7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與宣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宣捷生技)依照企業購併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簽訂股份轉換契約，換股後宣捷生技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同月本公司更名為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嗣於民國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使宣捷生技持股比例下降，不再具有控制力，本公司為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臍帶血、胎盤暨臍帶間質幹細胞、成人周邊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檢測、萃取、冷凍儲存、建檔及保管，另亦投入研究細胞新藥開發以及銷售醫療器材等。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本公司	智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智捷生醫)	推廣智慧 醫療軟體 服務	57.50	57.50	29.17	註 1、2

註 1：本公司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因增加對智捷生醫投資金額，增資完後該公司成為本集團之合併個體。

註 2：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0年~43年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表列房屋及建築)	2年~11年
辦公設備(表列其他)	2年~7年
機器設備	4年~21年
運輸設備(表列其他)	5年
其他設備(表列其他)	20年~21年

####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七)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分別為 3~7 年。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銷售醫療器材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後月結 3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勞務收入

- (1)本集團提供臍帶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收集處理及儲存等相關服務。將處理及儲存區分為二項可單獨辨認之履約義務，因處理及儲存之單獨售價係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依處理及儲存兩項單獨履約義務之預期成本估計單獨售價，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2)本集團提供臍帶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收集處理及儲存服務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提供勞務之義務，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之銷售政策給予客戶於特定條件之退款之權利，並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估計應付客戶款項認列為退款負債。

###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新簽訂之臍帶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收集處理及儲存長期合約，發生前置收集處理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強化未來用於滿足合約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符合將該履約成本認列為資產(表列預付款項)，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

####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八)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處理及儲存兩項單獨履約義務之預期成本估計單獨售價，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定期檢視評估單獨售價之相關假設基礎合理性。有關勞務收入認列請詳附註十二(四)。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15	\$ 925	\$ 9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9,647	83,234	127,418
定期存款	<u>1,000</u>	<u>1,000</u>	<u>-</u>
	<u>\$ 61,562</u>	<u>\$ 85,159</u>	<u>\$ 128,32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受限制用途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業已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0,053	\$ 30,053	\$ 27,625
評價調整		( <u>14,915</u> )	( <u>9,711</u> )	( <u>2,731</u> )
		<u>\$ 15,138</u>	<u>\$ 20,342</u>	<u>\$ 24,894</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帳面價值。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u>5,204</u> )	(\$ <u>4,848</u>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u>108,000</u>	\$ <u>122,700</u>	\$ <u>113,700</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66,658	\$ 295,514	\$ 296,826
減：備抵損失	( 15,300)	( 14,052)	( 14,896)
	251,358	281,462	281,930
減：轉列長期應收款項	( 122,434)	( 134,494)	( 139,602)
轉列催收款項	( 4,532)	( 3,945)	( 5,133)
備抵損失-長期應收款項	5,116	4,830	4,722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4,532	3,945	5,133
	<u>\$ 134,040</u>	<u>\$ 151,798</u>	<u>\$ 147,050</u>

1.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餘額為\$320,416。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做為質押擔保之情況。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1,358、\$281,462 及 \$281,930。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年</u>	<u>111年</u>
1月1日	\$ 4,875	\$ 14,70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 303)	( 2,566)
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變動	-	( 742)
6月30日	<u>\$ 4,572</u>	<u>\$ 13,401</u>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關聯企業：			
金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6,264
智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911
捷邁智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2	4,875	6,226
	<u>\$ 4,572</u>	<u>\$ 4,875</u>	<u>\$ 13,401</u>

1.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損失\$303 及\$2,566。
2. 智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起已成本集團之合併個體，企業合併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持有捷邁智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7% 股權，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其他兩大股東持股合計超過本集團，且本集團未有且未具取得董事會席次過半之能力，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4.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4,572、\$4,875 及\$13,401；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即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906 及\$8,027。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1月1日					
成本	\$ 41,081	\$ 53,227	\$ 61,446	\$ 34,735	\$ 190,48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1,468)	( 25,000)	( 20,774)	( 57,242)
	<u>\$ 41,081</u>	<u>\$ 41,759</u>	<u>\$ 36,446</u>	<u>\$ 13,961</u>	<u>\$ 133,247</u>
1月1日	\$ 41,081	\$ 41,759	\$ 36,446	\$ 13,961	\$ 133,247
增添	-	610	3,704	-	4,314
移轉(註)	-	-	737	-	737
折舊費用	-	( 733)	( 2,206)	( 2,612)	( 5,551)
6月30日	<u>\$ 41,081</u>	<u>\$ 41,636</u>	<u>\$ 38,681</u>	<u>\$ 11,349</u>	<u>\$ 132,747</u>
6月30日					
成本	\$ 41,081	\$ 53,837	\$ 65,887	\$ 32,871	\$ 193,6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2,201)	( 27,206)	( 21,522)	( 60,929)
	<u>\$ 41,081</u>	<u>\$ 41,636</u>	<u>\$ 38,681</u>	<u>\$ 11,349</u>	<u>\$ 132,747</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1,081	\$ 52,946	\$ 62,833	\$ 32,754	\$ 189,6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0,019)	( 25,519)	( 15,527)	( 51,065)
	<u>\$ 41,081</u>	<u>\$ 42,927</u>	<u>\$ 37,314</u>	<u>\$ 17,227</u>	<u>\$ 138,549</u>
1月1日	\$ 41,081	\$ 42,927	\$ 37,314	\$ 17,227	\$ 138,549
增添	-	197	617	857	1,671
移轉(註)	-	84	1,440	( 84)	1,440
折舊費用	-	( 724)	( 2,140)	( 2,461)	( 5,325)
6月30日	<u>\$ 41,081</u>	<u>\$ 42,484</u>	<u>\$ 37,231</u>	<u>\$ 15,539</u>	<u>\$ 136,335</u>
6月30日					
成本	\$ 41,081	\$ 53,227	\$ 64,890	\$ 33,527	\$ 192,7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0,743)	( 27,659)	( 17,988)	( 56,390)
	<u>\$ 41,081</u>	<u>\$ 42,484</u>	<u>\$ 37,231</u>	<u>\$ 15,539</u>	<u>\$ 136,335</u>

註：本期移轉係自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移轉至機器設備。

####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運輸設備及多功能事務機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講座場地、展覽場地、辦公室及倉庫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室之影印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物	\$ 35,501	\$ 43,340	\$ 46,524
運輸設備(公務車)	936	1,605	2,352
	<u>\$ 36,437</u>	<u>\$ 44,945</u>	<u>\$ 48,876</u>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物	\$ 10,684	\$ 9,127	
運輸設備(公務車)	669	746	
	<u>\$ 11,353</u>	<u>\$ 9,873</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289 及 \$6,539。
5.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合約修改減少租賃範圍，使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 \$444 及 \$450。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8	\$ 46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504	5,03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25	102
租賃修改利益	6	-

7.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7,449 及 \$15,400。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長期應收款淨額	\$ 117,318	\$ 129,664	\$ 134,880
受限制資產-信託基金	83,465	77,342	74,212
其他	36,089	32,793	35,116
	<u>\$ 236,872</u>	<u>\$ 239,799</u>	<u>\$ 244,208</u>

1. 本集團(委託人)於民國 93 年度起，委託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受託人)針對本集團與買受人簽訂之「臍帶血儲存合約」所預收買受人之保管費收入交付信託(自益型信託)，上述信託保管期間均為 20 年。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起，改與兆豐銀行簽訂信託契約，按信託契約書規定須待預收之年度保管費已實現之年度始可提領。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 Orilitia Biopharma Limited 簽訂技術專利授權合約並依合約之議定時程及條件支付相關簽約金及里程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有關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九(二)之說明。

(九) 其他應付款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應付獎金及薪資	\$ 24,187	\$ 26,220	\$ 22,605
預估銷項稅額	13,587	14,127	14,933
應付勞務費	3,452	5,495	3,018
其他	17,624	18,157	12,500
	<u>\$ 58,850</u>	<u>\$ 63,999</u>	<u>\$ 53,056</u>

#### (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 11,411	\$ 11,587	\$ 11,762
存入保證金	393	367	683
其他	1,705	1,680	1,792
	<u>\$ 13,509</u>	<u>\$ 13,634</u>	<u>\$ 14,237</u>

1. 本集團自民國 101 年 11 月以承租轉承購方式向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購五股工業園區第二批標準廠房之土地及建物，其中土地及建物承購價格分別為\$7,276 及\$33,425，並依租賃契約約定將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承購價款，金額分別為\$210 及\$15,098。
2. 前述政府捐助收入依建物折舊費用之提列比率分期認列政府捐助收入，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認列之政府捐助收入均為\$176，表列「其他收入」。

#### (十一)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849 及\$2,690。

####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單位 (仟單位)</u>	<u>合約 期間(年)</u>	<u>既得期間</u>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5.18	200	5	說明(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8	700	5	說明(2)

- (1) 上開民國 106 年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員工於本公司完成股票公開發行送件程序時可行使 50%員工認股權證，股票公開發行完成可行使剩餘 50%員工認股權證，應依認股辦法提出認股要求，逾期視同放棄已既得之認股權證。

(2) 上開民國 107 年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發行日起算，發行日後屆滿二至四年，可按 50%、25%、25% 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證，逾期視同放棄已既得之認股權。

(3) 針對前述之各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列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計 存續期 間(天)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險 利率 (%)	公允 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6.05.18	11.96	10	46.49	1,095	-	0.71	4.5818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7.10.18	12.13	10	44.78	1,318	-	0.72	4.7382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12年		111年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即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25	\$ 1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 -

註：截至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均為每股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1.3 年。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	\$ 9

### (十三) 股本

截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27,76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203,243 彌補虧損。

#### (十五)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之，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由股東會決議；以發放現金為之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無虧損時，以發放現金方式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由董事會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由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 (十六) 營業收入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處理及儲存等勞務服務與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03,062	\$ 78,66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496	\$ -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96,566	78,668
	\$ 103,062	\$ 78,668

##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u>
流動項目：				
合約負債-處理 及儲存服務	<u>\$ 16,507</u>	<u>\$ 14,760</u>	<u>\$ 12,238</u>	<u>\$ 12,965</u>
非流動項目：				
合約負債-處理 及儲存服務	<u>\$ 229,489</u>	<u>\$ 224,928</u>	<u>\$ 222,106</u>	<u>\$ 216,206</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 列收入				
合約負債-處理及儲存服務		<u>\$ 9,207</u>	<u>\$ 7,833</u>	

## 3. 尚未履行之長期處理及儲存合約

截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處理及長期儲存合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為 \$245,996。管理階層預期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12 下半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 \$7,966，剩餘價款預計於後續年度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4. 自履行合約成本認列之資產

本集團為履行新簽訂之臍帶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收集處理及儲存長期合約，發生前置收集處理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強化未來用於滿足合約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符合將該履約成本認列為資產（表列「預付款項」），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將該履約成本分別認列為資產 \$8,437、\$7,342 及 \$7,359（表列「預付款項」）。

## 5. 有關本集團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之勞務收入認列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四)2.之說明。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71,167	\$ 60,9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含使用權資產)	16,904	15,198
攤銷費用	1,137	377
	<u>\$ 89,208</u>	<u>\$ 76,517</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59,809	\$ 50,158
勞健保費用	5,250	5,145
退休金費用	2,849	2,690
董事酬金	586	504
其他用人費用	2,673	2,445
	<u>\$ 71,167</u>	<u>\$ 60,94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上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九) 所得稅

###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 161	\$ -
所得稅利益	\$ 161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 (二十) 每股虧損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59,795)	62,776	(\$ 0.95)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50,731)	62,776	(\$ 0.81)

## (二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為因應集團策略投資規劃，民國 111 年 8 月以現金\$8,000 增資智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捷生醫)取得 40%股權，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加計以前年度本集團持有智捷生醫 17.5%之股權，合計持有該公司 57.5% 之股權。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跨足健康生醫產業，重塑醫療照顧模式及醫療教育新面貌，推動智慧醫療發展。

2. 收購智捷生醫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111年9月21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8,000
先前已持有智捷生醫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3,306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u>3,602</u>
	<u>14,908</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6,7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
無形資產	3,676
應付帳款	( 556)
其他應付帳款	( 5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35)
其他資產及負債	<u>( 349)</u>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8,476</u>
商譽	<u>\$ 6,432</u>

3. 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智捷生醫 17.5%之權益，民國 111 年度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利益計\$4,025。
4. 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合併智捷生醫起，智捷生醫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72 及\$2,059。若假設智捷生醫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為\$78,753 及\$53,106。
5. 由於智捷生醫業務拓展不順，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不如預期，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6.2%，經評估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商譽減損損失\$5,666，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14	\$ 1,671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土地 房屋款	478	976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土地 房屋款	-	(630)
本期支付現金	<u>\$ 4,792</u>	<u>\$ 2,01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賃負債增加	<u>\$ 2,839</u>	<u>\$ 6,539</u>

(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5,833	\$ 367	\$ 46,2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1,422)	26	( 11,39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839	-	2,839
6月30日	<u>\$ 37,250</u>	<u>\$ 393</u>	<u>\$ 37,643</u>
	111年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2,974	\$ 683	\$ 53,65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9,801)	-	( 9,80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6,539	-	6,539
6月30日	<u>\$ 49,712</u>	<u>\$ 683</u>	<u>\$ 50,395</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關係</u>
Orilitia Biopharma Limited (Orilitia)	其他關係人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Orilitia	<u>\$ 20,952</u>	<u>\$ 20,952</u>	<u>\$ 20,952</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及 6 月 21 日，向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Orilitia 簽訂技術專利授權合約並支付簽約金，有關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九(二)之說明。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4,350	\$ 3,930
退職後福利	432	162
股份基礎給付	-	7
	<u>\$ 4,782</u>	<u>\$ 4,099</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收受買受人預繳之部分年度保管費設立自益型信託財產，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向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Orilitia Biopharma Limited 取得「異體臍帶間質幹細胞製藥暨治療技術應用於-小兒支氣管肺發育不全症 (Bronchopulmonary dysplasia, BPD)」之全球專屬技術授權，並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簽訂合約，合約總價金共計\$90,000，授權期間為至本技術取得藥證(包含臨時藥證)後 10 年。自此技術授權後，本公司將依合約之議定時程及條件支付相關簽約金及里程金，前述技術授權合約已支付簽約金(含稅)\$10,000(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17 日與台北醫學大學及黃彥華教授共同簽署技術授權合約，取得「臨床等級之 CIK 2.0 體外培養擴增技術方法」之全球技術專屬授權，合約總價金共計\$5,000，授權期間為合約簽署日起 20 年。自此技術授權後，本公司將依合約之議定時程及條件支付相關簽約金及里程金，前述技術授權合約已支付簽約金及部分里程金(含稅)\$1,575(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26 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向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Orilitia Biopharma Limited 取得「異體臍帶間質幹細胞製藥暨治療技術應用於慢性阻塞性肺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 COPD)」及「應用於急性呼吸窘迫症(Acute Respiratory Distress Syndrome, ARDS)」之特定國家技術暨專利專屬授權，並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1 日簽訂合約，合約總價金共計\$120,000，授權期間為本技術最後取得藥證(包含臨時藥證)之技術後 10 年。自此技術及專利授權後，本公司將依合約之議定時程及條件支付相關簽約金及里程金，前述技術及專利授權合約已支付簽約金及部分里程金(含稅)\$12,000(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暫訂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8 元至 4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570,000 至\$675,000。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集團可能會借由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來達成調整及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5,138	\$ 20,342	\$ 24,8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562	\$ 85,159	\$ 128,3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000	122,700	113,7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4,040	151,798	147,050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83	641	131
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款及信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05,862	212,671	213,251
	<u>\$ 509,647</u>	<u>\$ 572,969</u>	<u>\$ 602,455</u>
	<u>112年6月30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6月30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196	\$ 7,599	\$ 4,510
其他應付款	58,850	63,999	53,056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93	367	683
	<u>\$ 66,439</u>	<u>\$ 71,965</u>	<u>\$ 58,249</u>
租賃負債	<u>\$ 37,250</u>	<u>\$ 45,833</u>	<u>\$ 49,712</u>

###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單位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外幣交易，未受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51及\$249。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未有借款，故預期不會有重大利率風險。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D.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未逾期	\$ 236,921	\$ 269,975	\$ 266,988
30天內	11,270	9,142	11,552
31-90天	6,285	5,982	6,676
91-180天	4,966	2,951	3,868
181天以上	7,216	7,464	7,742
	<u>\$ 266,658</u>	<u>\$ 295,514</u>	<u>\$ 296,82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E. 本集團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採用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
- (C) 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之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個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0.58%	9%~37%	49%~91%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93	\$ 236,528	\$ 17,555	\$ 4,966	\$ 7,216	\$266,658
備抵損失	\$ 393	\$ 1,373	\$ 2,741	\$ 3,577	\$ 7,216	\$ 15,300
	個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0.42%	9%~43%	56%~9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18	\$ 269,457	\$ 15,124	\$ 2,951	\$ 7,464	\$295,514
備抵損失	\$ 518	\$ 1,097	\$ 2,671	\$ 2,302	\$ 7,464	\$ 14,052
	個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0.37%	8%~40%	53%~89%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66	\$ 266,322	\$ 18,228	\$ 3,868	\$ 7,742	\$296,826
備抵損失	\$ 666	\$ 980	\$ 2,922	\$ 2,586	\$ 7,742	\$ 14,896

F.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與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4,052	\$ -	\$ 18,075
減損失提列(迴轉)	2,500	799	( 1,026)
除列數/迴轉除列	( 1,252)	( 217)	( 2,153)
6月30日	<u>\$ 15,300</u>	<u>\$ 582</u>	<u>\$ 14,896</u>

###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單位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公司不致違反負債相關之協議或條款。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2,202</u>	<u>\$ 13,190</u>	<u>\$ 3,193</u>	<u>\$ 38,585</u>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2,340</u>	<u>\$ 16,131</u>	<u>\$ 8,618</u>	<u>\$ 47,089</u>
111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0,856</u>	<u>\$ 18,214</u>	<u>\$ 12,150</u>	<u>\$ 51,220</u>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另本集團未有衍生金融負債之情況。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未有第一等級之投資。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未有第二等級之投資。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長期應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信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係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由於該等存款係付息存款，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5,138	\$ 15,138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0,342	\$ 20,342

111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4,894	\$ 24,894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C.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20,342	\$ 29,7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5,204)	( 4,848)
6月30日	\$ 15,138	\$ 24,894

5.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任外部專家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5,138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0,342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11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3,208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11,686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	± 1%	\$ -	\$ -	\$ 151 (\$ 151)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乘數 、企業價值對營 業收入比乘數	± 1%	\$ -	\$ -	\$ 203	(\$ 203)
		111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乘數 、企業價值對營 業收入比乘數	± 1%	\$ -	\$ -	\$ 132	(\$ 132)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 1%	-	-	117	( 117)
			\$ -	\$ -	\$ 249	(\$ 249)

(四) 勞務收入認列政策及未來儲存成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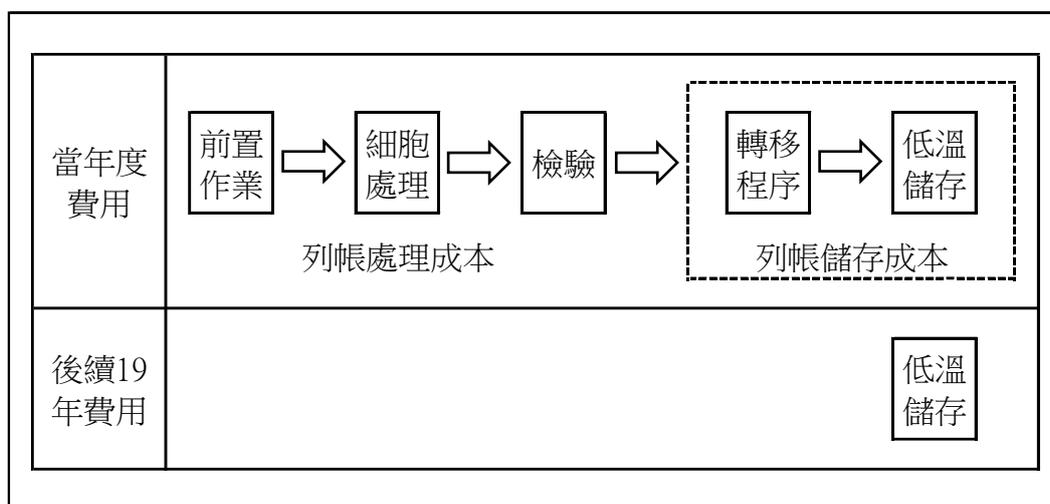
1. 主要營業性質：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臍帶血、幹細胞及免疫細胞之收集處理及儲存、檢驗。

2. 勞務收入認列政策：

(1) 請詳附註四(二十六)之說明。

(2)本集團之作業流程及營業成本類別圖示如下：



按其服務提供之五個階段相關步驟及成本列示如下：

作 業 步 驟	主 要 相 關 成 本
前置 作業	a. 收集盒備置、合約及初期資料 建檔 b. 運送 c. 簽收作業 d. 標示作業 e. 感染性疾病檢測
細胞 處理	a. 分離濃縮作業 b. 細胞培養作業 c. 細胞凍存作業
	a. 直接材料 b. 直接人工-薪資及獎金 c. 租金費用 d. 文具用品 e. 交通費 f. 運費 g. 郵電費 h. 修繕費 i. 水電費 j. 保險費 k. 稅捐 l. 折舊及折耗 m. 各項攤提 n. 伙食費 o. 勞務費 p. 什項購置 q. 印刷費 r. 清潔費 s. 其他費用
	i. 稅捐 j. 折舊及折耗 k. 各項攤提 l. 伙食費 m. 勞務費 n. 什項購置 o. 印刷費 p. 清潔費 q. 其他費用

作業步	驟	主要相關	成本
檢驗	a. 感染性疾病、幹細胞比例及活性、HLA 檢測及細菌黴菌培養	a. 直接材料 b. 檢驗費 c. 直接人工-薪資及獎金	j. 稅捐 k. 折舊及折耗 l. 各項攤提 m. 伙食費
	b. 表面抗原、內毒素、黴漿菌檢驗	d. 租金費用 e. 文具用品	n. 勞務費 o. 什項購置
	c. 樣本覆檢	f. 郵電費 g. 修繕費 h. 水電費 i. 保險費	p. 印刷費 q. 清潔費 r. 其他費用
轉移程序	a. 資料分析、判讀及審核	a. 直接材料 b. 直接人工-薪資及獎金	h. 水電費 i. 保險費 j. 折舊及折耗
	b. 暫存桶檢體位置分配、移入及移出	c. 租金費用 d. 文具用品	k. 伙食費 l. 印刷費
	c. 廢棄物處理及環境維護	e. 交通費 f. 郵電費	m. 清潔費 n. 什項購置
	d. 永久桶檢體位置分配、移入	g. 修繕費	o. 其他費用
	e. 資料建檔		
	f. 客戶報告列印		
	g. 實驗室報告審核		
	h. 報告寄送		
低溫儲存	a. 每日例行查核（檢視液態氮高度..等）	a. 直接材料 b. 直接人工-薪資及獎金	f. 保險費 g. 折舊及折耗 h. 伙食費
	b. 年度解凍	c. 租金費用 d. 修繕費 e. 水電費	i. 什項購置 j. 其他費用

(3)本集團目前帳列營業成本按上述流程分類及歸屬原則列示如下：  
勞務成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4)本集團與客戶雙方之權利義務均需依照臍帶血幹細胞儲存服務合約之規定行使，故於收集、儲存過程中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致使臍帶血幹細胞品質受損之責任判定後，本集團將依合約約定協助客戶處理相關事宜或進行賠償。

本集團產品合約中訂有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因疾病治療所需之臍帶血經解凍後，若發生臍帶血幹細胞經檢測其活性無法達到當時衛生主管機關規範之標準而無法使用，且可歸責於本集團者，本集團應免費提供客戶於全球可供公開搜尋之臍帶血血庫配對成功之臍帶血一份，若本集團無法提供配對成功之臍帶血時，應提供\$1,000予客戶，作為客戶醫療需求之補貼。

上述情況中最大可能損失為需賠償金額於考量事件發生機率後乘上該種合約之已簽訂數量。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幹細胞部門，其他營運部門業務因未符合應報導部門之規定，其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內。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應報導部門之損益並未包含折舊及攤銷外之所有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幹細胞部門	其他	調節沖銷	合計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收入	\$ 102,945	\$ 117	\$ -	\$ 103,062
內部部門收入	-	-	-	-
	<u>\$ 102,945</u>	<u>\$ 117</u>	<u>\$ -</u>	<u>\$ 103,062</u>
部門(損)益	<u>(\$ 59,795)</u>	<u>(\$ 3,980)</u>	<u>\$ 1,854</u>	<u>(\$ 61,921)</u>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收入	\$ 78,668	\$ -	\$ -	\$ 78,668
內部部門收入	-	-	-	-
	<u>\$ 78,668</u>	<u>\$ -</u>	<u>\$ -</u>	<u>\$ 78,668</u>
部門(損)益	<u>(\$ 50,731)</u>	<u>\$ -</u>	<u>\$ -</u>	<u>(\$ 50,731)</u>

#####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10,163	4.13	\$ 10,163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健康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	3.28	-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源興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2,652	4,975	4.85	4,975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推廣智慧醫療軟體服務	\$ 11,500	\$ 11,500	1,150,000	57.50	\$ 1,612	(\$ 3,980)	(\$ 2,659)	註(3)
宣捷幹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邁智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人工智慧醫療之資訊科技服務	10,000	10,000	1,000,000	33.47	4,572	( 906)	( 303)	註(3)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3)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